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表

名称 内容	三清山风景名胜区2026年直升机喷药预防松材线虫病项目
数量	一批
服务期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作业通知后，须在 15个自然日内 完成全部作业（因天气、空管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作业的，工期顺延，供应商需提供气象证明或空管指令记录）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

二、采购要求

一、项目需求及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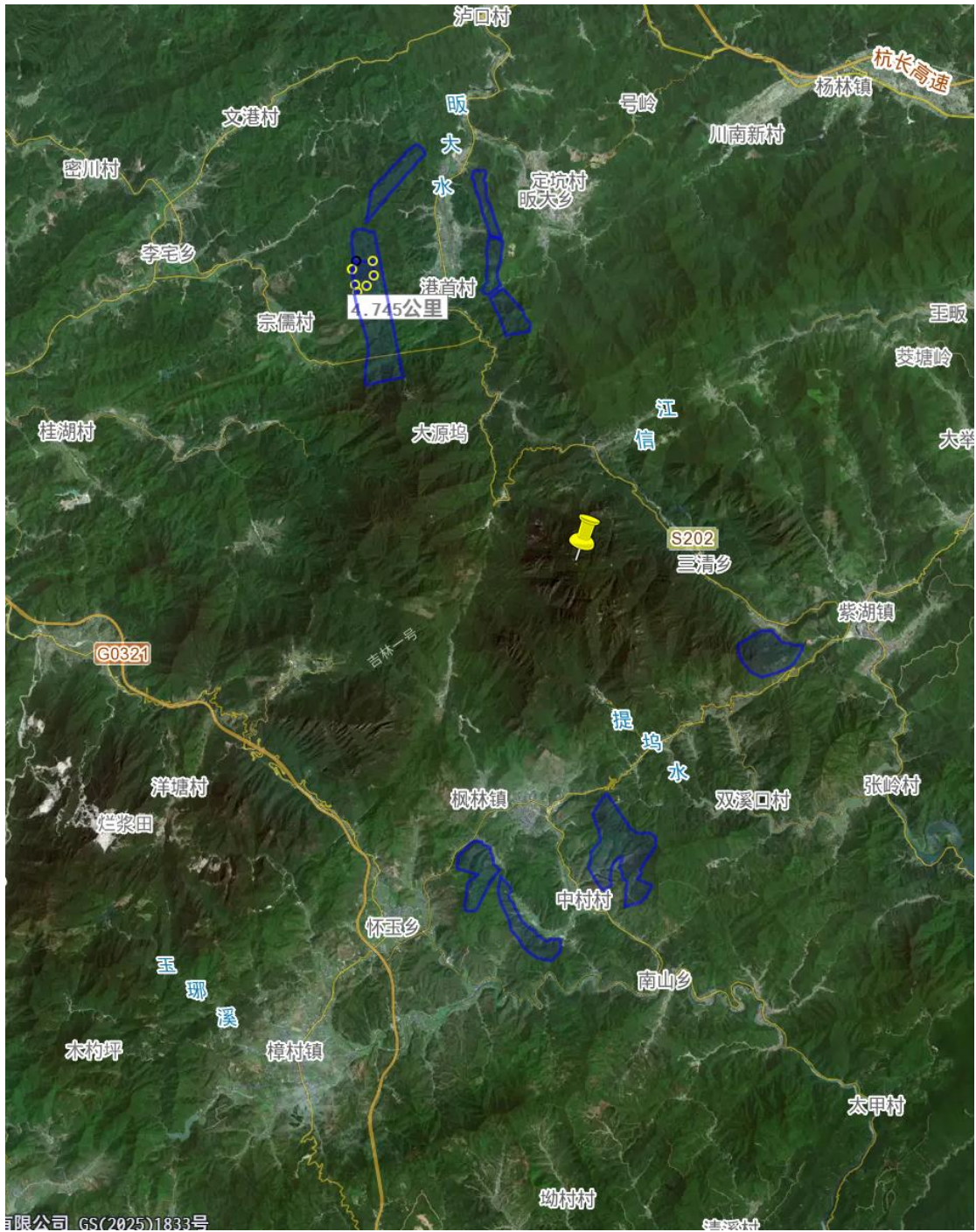
三清山风景区位于江西省上饶市东北部，三清山风景区总面积 756.6 平方公里，其中核心景区面积 230 平方公里，缓冲区面积 526.6 平方公里。为加强防范松材线虫病，本项目采用飞机喷洒农药，切断松材线虫病传播途径。飞防费用总预算 110 万元，飞防规划区域位于江西省三清山风景名胜区的港首、引浆、双溪口、八仙洞等区域，总面积约 27500 亩/次，同一区域飞防作业 2 次，合计约 55000 亩，实际飞防面积以采购人最终规划的区域及面积为准。

2、飞防时间

根据三清山气候特征及松褐天牛的生物特性，飞防时间拟定在越冬代松褐天牛羽化的始盛期、盛期实施，共计飞防两次，两次飞防间隔30天左右。（具体作业时间以虫情监测、天气条件、空管情况确定）。

3、施药方法

在飞防作业区域内采用直升机按规划的飞防作业线路进行超低容量喷雾将药液均匀的喷洒在松树上。施药区域详见下图蓝色规划区。



二、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本项目为直升机喷药防治服务采购，拟对指定区域开展松褐天牛防治作业。总作业面积约 55000亩（最终结算以实际作业验收面积为准）。服务期内同一区域作业2次）。

2、作业时间与期限：拟定在越冬代松褐天牛羽化的始盛期、盛期进行飞防作业，共计飞防两次，两次飞防间隔30天左右。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除非天气不适宜作业及空域特殊管制等不可抗力原因外，应在采购人通知作业之日起15日内完成作业。

3、作业要求

3.1 施用药剂要求：药剂种类：喷施药剂采用 $\geq 3\%$ 高效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或 $\geq 8\%$ 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二选一或组合使用），并可结合使用金龟子绿僵菌。

3.2. 施药标准：纯药剂用量不低于100毫升/亩。作业前应按3-4倍比例稀释，采用超低容量喷雾技术，确保药剂均匀附着于地面以上树干、大枝、树梢及成虫活动区域。

3.3. 合规性： 供应商提供的农药须为正规合格产品，具有有效的“农药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证（企业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供应商若为代理商，除提供上述产品三证外，还须提供供应商自身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4 机型选定： 供应商须具备1架及以上载药量 ≥ 400 公斤（或满足作业需求）的直升机（可自有、可租赁），（须提供有效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租赁需提供合法租赁协议）。

3.5 人员要求：

供应商或租赁航空公司须配备合格有效的飞行员、航空器维修放行人员、林业防治技术人员，人员资质齐全、满足作业与安全管理需要。

3.6 飞机喷雾效果要求：

喷雾面积： 每架次飞防面积1000-2000亩。

喷雾效果： 1) 喷雾载体检测：每架次作业后，须在作业区按规范布设水敏纸（或薄膜等载体）进行检测。在每平方厘米载体面积上，雾滴数 ≥ 2 个判定为合格。

2) **合格率要求：** 单架次检测合格率须达 90%以上，否则该架次视为无效作业，须进行补喷。

3.7 注意事项：

1. **气象条件：** 作业气象须满足风速 $\leq 4\text{m/s}$ ，气温 $10-30^\circ\text{C}$ ，能见度 $> 3\text{km}$ 。作业后若6小时内发生中雨以上降雨，须在雨停后进行补喷。

2. 敏感区域避让:

1) 水库、养殖塘、农田、居民区等敏感区域, 须设置 ≥ 500 米 的安全避让隔离带。2) 蜜蜂养殖区、蚕桑区等特种养殖区, 避让距离须扩大至1000米 以上(或根据现场风向实测调整)。3) 供应商须在飞防作业图中明确标注上述避让区。

3. 安全告知: 供应商进场作业前, 须配合采购人发布飞防通告。供应商须在起降点及作业区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做好地面安保工作。

三、 商务条款

1. 服务期限: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作业通知后, 须在 15个自然日内 完成全部作业(因天气、空管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作业的, 工期顺延, 供应商需提供气象证明或空管指令记录)。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在第二次飞防作业结束且采购人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以上均为无息支付)。

4. 报价要求: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10万元, 投标价为二次性报价, 报价应包含药剂费、飞机费、人员费、设备费、运输费、调试费、税费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全部费用。

5. 其它要求:

5.1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 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与之有关的责任。

5.2 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保证服务与药剂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产生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 验收要求: 验收资料包括: 作业记录、航飞行记录、药剂三证、雾滴检测报告、宣传通告记录、空管报备材料、验收申请等, 由采购人按规范组织验收。

5.4 其他未尽事宜可在合同中约定。